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68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自2014年1月起，财政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相继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3项企业会计准则，并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4项企业会计准则，上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财政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准则和 2014 年 7 月修改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除上述外，公司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

4、变更日期：

(1) 第 2 号、9 号、30 号、33 号、39 号、40 号、41 号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实行。

(2) 第 37 号准则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未来本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

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额	归属于母 公司股东 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74,049,599.90	80,049,599.90	-6,000,000.00	无影响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0	6,000,000.00	无影响

本次调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 2013 年末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产生影响，对 2013 年末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合计及 2013 年度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已根据该准则的要求，调整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及比较数据。

3、《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实施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按照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变更有关会计政策并调整公司会计报表相关项目。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企业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变更后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31日